

第一章 采购公告

1. 采购条件和采购方式

1.1 采购条件

肇庆港封开港区长岗作业区公用综合码头（一期工程）建设方案变更水利专题技术咨询服务已具备采购条件，经 肇庆市港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批准，现对该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实施采购活动，现邀请合格的潜在报价人参加本项目报价。

1.2 项目编号：ZQJTJT（2026）-101

1.3 采购方式：自主采购

1.4 采购项目类型：工程 货物 服务

2. 采购内容和范围

2.1 本项目采购内容和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通过对长岗码头变更后的建设方案进行分析论证，取得珠江水利委员会及地方水利主管部门审批，主要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 洪水影响评价

（1）建设方案变更分析

阐明工程建设方案变更背景，梳理分析工程建设方案变更的必要性和合理性，整理工程建设方案变更前期工作成果。

（2）河道演变分析

根据西江干流近年来实测水下地形、水文、泥沙资料，分析工程附近水域水沙输移特征、河床演变与滩槽冲淤变化特征和发展态势，结合水利规划实施安排，分析未来河道演变趋势。

（3）水动力数学模型研究

建立水动力数学模型，研究工程建设方案变更前后水位、流速、流态、水动力轴线、泥沙冲淤等变化情况。

（4）洪水影响分析计算

分析计算工程建设方案变更引起的阻水比变化情况，对西江河道行洪、河势稳定、冲刷淤积、第三人合法水事权益等方面的影响。

（5）洪水影响评价

评价工程建设方案变更对水利规划实施的影响，与防洪标准和有关技术要求的适应性，对河势稳定的影响，对河道行洪的影响，对水工程安全的影响，对防汛抢险的影响，对水工



程运行管理的影响，对其他第三人合法水事权益的影响。

(6) 消除或减轻影响措施研究

根据洪水影响评价结论，为消除或减轻工程建设方案变更产生的不利影响，提出具有针对性的工程与非工程措施。

2. 堤防安全影响论证

(1) 基础资料整理分析

收集整理 2 号引桥后方堤防工程设计基础资料，调查堤防工程现状安全状况以及规划实施情况。

(2) 堤防安全影响因素分析

分析工程施工期、运行期可能对堤防安全产生影响的因素，确保引桥搭接方案不降低堤防原设计防洪标准，满足相关技术规范和管理要求。

(3) 堤防渗透稳定计算

根据堤防现状、河道水位条件及工程建设情况，按照正常运用情况，非常运用情况（施工期）分别对工程前、施工期和工程后堤防渗透稳定进行分析计算。

(4) 堤防抗滑稳定计算

根据堤防现状、河道水位条件及工程建设情况，按照正常运用情况，非常运用情况（施工期）分别对工程前、施工期和工程后堤防抗滑稳定进行分析计算。

(5) 堤防沉降计算

通过建立有限元模型分析计算引桥荷载、运行过程中产生的振动等引起的堤身不均匀沉降，判断工程建设是否会导致堤顶路面局部开裂。

(6) 结论与建议

根据堤防渗透稳定、抗滑稳定、沉降计算成果，分析论证引桥建设对堤防安全产生的影响，并提出堤防安全监测建议。

3.*为保证本项目实施，主管部门提出的其他需要编制的报告。*

2.2 本项目 计划工期 交货期 服务期为 30 日历天。

2.3 本项目 建设地点 交货地点 服务地点位于 肇庆市封开县长岗镇 817 县道路口下游西江左岸。

2.4 施工质量和安全要求 货物质量标准 and 主要性能指标 服务质量要求和服务标准如下：合格。

2.5 其他：无。

3. 标段划分

3.1 标段划分及最高限价：

标段号	标段名称	最高限价 (人民币元)
1	肇庆港封开港区长岗作业区公用综合码头(一期工程)建设方案变更水利专题技术咨询服务	¥457666.67

4. 报价人的资格要求:

4.1 报价人资格要求:

参加本项目的报价人应当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报价人应首先按肇庆市交通集团电子采购平台要求完成供应商的注册,成为正式供应商后才能参加本次采购项目的报名,同时还应具备如下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报价人应当具备 中国工程咨询协会或其下属协会颁发的工程咨询单位资信证书,登记类型为:乙级及以上,且证书在有效期内;或在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备案的工程咨询单位。

(6) 报价人应当承接过类似项目的业绩要求: 近五年内(自2021年6月1日至报价文件递交截止之日止),报价人完成过1项防洪(洪水)影响评价或堤防安全影响论证咨询服务业绩(注: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提供合同书关键页,须包含但不限于合同名称、工作服务范围、合同签订日期、甲乙双方盖章页以及相关批复文件)。

(7) 项目负责人应当具备 水利类工程师职称 资质条件,同时还应当具有承接过类似项目的业绩要求: _____/_____。

(8) 其他要求: _____/_____。

(9) 法律、行政法规和本项目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条件。

4.2 报价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
- (2) 与同一标段的其他报价人的单位负责人^[1]为同一人。
- (3) 与同一标段的其他报价人存在直接控股^[2]关系。

^[1] 单位负责人是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

^[2] 控股是指: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 50%以上的绝对控股、相对控股或协议控股。

(4) 与同一标段的其他报价人存在管理关系^[3]。

(5) 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存在以下严重不良情形：

- ①被广东省以上行业主管部门依法暂停、取消投标或禁止参加投标活动的。
- ②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执照、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吊销资质证书状态。
- ③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情形的。

④根据肇庆市交通集团有限公司供应商管理要求，被列入肇庆市交通集团电子采购平台“黑名单”的。

⑤其他禁止情形：_____ / _____。

(6)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 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7) 在“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4.3 本项目 接受 不接受 联合体参加采购活动。

5. 采购文件的获取

5.1 登记时间

从 2026 年 6 月 15 日 9:00 时至 2026 年 6 月 18 日 23:59 时（北京时间）止。

5.2 获取方式

在肇庆市交通集团电子采购平台下载采购文件。

5.3 交纳采购文件工本费

不收费。

5.4 联系人

报价人在获取采购文件时务必填写本次报价业务的联系人，在采购过程中的相关信息将以短信形式发送到该联系人手机上。自获取采购文件之日起，报价人应保证其提供的联系方式一直有效，以便及时收到采购人发出的函件，否则采购人不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6. 报价文件递交

6.1 报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26 年 6 月 24 日 15 时 30 分（北京时间）。

6.2 递交地址

按要求将 PDF 版报价文件上传到肇庆市交通集团电子采购平台。

7. 报价文件的开启

报价文件开启时间：2026年6月24日15时30分。地点：肇庆市交通集团有限公司二楼矿业会议室。

^[3] 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关系与被管理关系。

8. 其他

8.1 登录

本项目通过肇庆市交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提供报价人注册、登记获取采购文件、下载采购文件、递交报价文件、澄清说明和补正等功能。报价人须访问肇庆市交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完成注册、交费、下载等有关操作。

8.2 报价文件递交注意事项

报价人请于报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肇庆市交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进入报价文件递交页面。报价人的电脑和网络环境应按照肇庆市交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要求。电子报价文件逾期上传或上传未成功,采购人拒收报价文件(平台自动关闭上传端口)。参加多个标段报价的报价人必须分别按相应标段进行登记,并按对标段分别递交电子报价文件。采购人温馨提醒,为避免近响应截止时间网络拥堵,建议报价人适当提前上传时间。

8.3 报价人在报名、报价等环节中的 IP 地址等与其他报价人一致的,其报价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报价。该报价人将被列入肇庆市交通集团电子采购平台“黑名单”。

9. 其他补充事宜

10. 特别提示:本采购项目为企业采购,不属于依法必须公开招标和政府采购范围。

11. 联系方式。

采购人: 肇庆交投广信港务有限公司

地 址: 封开县长岗镇 321 国道边都苗村肇庆交投广信港务有限公司综合楼

联系人: 张工

联系方式: 18392061200

肇庆交投广信港务有限公司(单位章)

2026 年 6 月 15 日

